

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检查《鞍山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实施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2024年6月26日，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鞍山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

会议认为，《条例》自实施以来，市政府能够认真贯彻《条例》，推进“鞍心”营商品牌建设。通过建章立制完善政务诚信制度保障，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着力解决政务诚信相关问题，规范诉求办理维护企业合法权益，注重落地落实优化政策兑现流程，政府诚信履约机制正在逐步形成。

会议指出，我市营商环境在全市上下的共同努力下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仍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拖欠账款问题，“净地不净”问题和招商引资优惠政策不兑现问题。为进一步推进《条例》的贯彻实施，常委会提出如下意见。

1. 市政府要继续对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拖欠账款等问题进行认真梳理、摸清底数，分门别类加以解决。对于新建项目，要认真研究项目资金来源，建立无预算资金不能立项开工的项目建设长效机制，避免产生新的企业欠款。对履行还款协议的，进行跟踪推进，避免再次失信。在解决问题的过程中，要进一步完善

畅通有效的政企沟通机制，收集整理企业反映诉求，全力帮助企业破解难题。

2. 市政府要分类梳理“净地不净”各类情况和问题。对于涉及到早期的规划决策失当的问题，要及时调整土地的性质和用途。为预防出现新的“净地不净”问题，要建立刚性的政府失信惩戒机制，把政府失信行为作为其政绩评价的重要依据。完善责任追究机制，避免政府失信的责任主体缺位，对失信的行为要依法追究其行政及经济责任，并给予受损方一定的补偿，对严重的政府失信行为要采取行政、经济、法律等综合惩治措施。

3. 及时梳理我市招商引资优惠政策，符合国家政策的要及时兑现，与国家政策相冲突的，要及时更新调整，并积极主动与企业沟通，寻找替代方案或补偿措施，尽可能减少对企业的不良影响。出台新的招商引资优惠政策时，要认真研究，并形成政策清单。通过全面公开我市招商引资优惠政策清单及兑现服务指南，优化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兑现流程，提升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兑现质效，拓宽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兑现渠道，推动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应享尽享。

2024年6月26日